

### 未來計劃及前景

本公司的目標是成為全球首屈一指的交通基建集團之一。本公司擬通過本公司的業務戰略來實現這一目標。詳情請參閱本招股書「業務－業務戰略」一節。

### 募集資金用途

本公司估計，假設發售價為每股 H 股 4.00 港元，即本招股書封面所載價格範圍的中位數，經扣除承銷佣金及本公司應付的估計發售費用後，本公司源自全球發售的募集資金淨額於超額配股權被行使前將為約 132.60 億港元。

本公司擬將有關募集資金淨額用於以下用途：

- 最多 53%，即約 70.28 億港元，將用於購買及升級設備及船舶，當中：
  - 最多 33%，即約 43.76 億港元，將用於本公司的疏浚業務；
  - 最多 20%，即約 26.52 億港元，將用於本公司的基建建設業務；
- 最多 11%，即約 14.58 億港元，將用作投資本公司的 BOT 項目，包括有關廣東省廣明高速公路其中一個路段的 BOT 項目；
- 最多 20%，即約 26.52 億港元，將用於興建本公司港口機械製造業務的上海生產基地；
- 最多 8%，即約 10.61 億港元，將用於償還用作營運資金的短期銀行貸款，貸款利率每年介乎 5.02 厘至 5.27 厘不等；及
- 最多 8%，即約 10.61 億港元，將用作額外營運資金及用於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如發售價釐定於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最高或最低價格，則上述全球發售募集資金分配將按比例調整。如超額配股權被悉數行使，本公司預計，在扣除承銷佣金及估計發售費用後，假設發售價為每股 H 股 4.00 港元（即本招股書封面所載價格範圍的中位數），本公司因發售該等額外 H 股的額外募集資金淨額約為 20.26 億港元。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額外收取的任何募集資金也將按比例分配作上述用途。

如募集資金淨額並無即時用作上述用途，本公司擬在中國法律法規容許的情況下，將募集資金淨額作短期活期存款及／或貨幣市場工具。